证券代码:000758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4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105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公司于2020年9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105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已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出换届选举。根据股东推荐,董事会提名董长清先生、梁磊先生、徐汉洲先生、秦军满先生、管大源先生、陈学军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提名程序进行了审核。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已对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提名程序发表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股东大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实行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6名非独立董事。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股东推荐,董事会提名周科平先生、谢志华先生、孙浩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提名程序进行了审核。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已对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提名程序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将把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请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股东大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实行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3名独立董事。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3、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代理总经理秦军满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聘任李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一致。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出具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4、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2020年9月29日召开,会议召开的具体事项详见《中色股份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105次会议决议签字盖章件。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2日

证券代码:000758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5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20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公司于2020年9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20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已满,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提出换届选举。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1名,职工监事1名。根据股东推荐,监事会提名张向南先生、鲁伟鼎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关于换届选举监事会成员的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本次股东大会的换届选举监事,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实行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2名监事,与职工监事韩金鸽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监事会第20次会议决议签字盖章件。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9月12日

证券代码:000758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6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于2020年9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105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分别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任期3年。根据股东推荐,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慎核查,董事会提名董长清先生、梁磊先生、徐汉洲先生、秦军满先生、管大源先生、陈学军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提名周科平先生、谢志华先生、孙浩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3名独立董事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选举独立董事提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无异议后,方可与其他6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分别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提名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1、经过对董长清先生、梁磊先生、徐汉洲先生、秦军满先生、管大源先生、陈学军先生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六位同志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六位同志担任非独立董事符合《公司章程》中规定的程序;六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提名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我们完全同意提名董长清先生、梁磊先生、徐汉洲先生、秦军满先生、管大源先生、陈学军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经过对周科平先生、谢志华先生、孙浩先生任职资格进行审查,三位同志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三位同志担任独立董事符合《公司章程》中规定的程序;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提名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我们完全同意提名周科平先生、谢志华先生、孙浩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对第八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附件1.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2.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2日

附件1.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董长清,男,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沈阳公司副经理,辽宁有色金属矿业设计研发中心总经理,中国有色集团沈阳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职工董事、直属机关党委书记。现任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直属机关党委书记。

董长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董长清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及失信责任主体或者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梁磊,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水利水电建设股份公司法律事务部副主任、投资评审委员会委员;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办公厅副主任、基建管理部主任;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风控部巡视员兼副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现任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战略研究室)主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监事会主席。

梁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梁磊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及失信责任主体或者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徐汉洲,男,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四研究院会计,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资金处高级业务经理、副处长、处长、业务财务处处长,中国稀有稀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部总经理,国投检验检测认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经理。现任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主任。

徐汉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徐汉洲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及失信责任主体或者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秦军满,男,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历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对外工程公司干部、驻伊朗代表处商务经理,中国有色金属建设集团公司海外工程部副经理,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伊朗代表处总代表、总经理助理,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

秦军满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秦军满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及失信责任主体或者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管大源,男,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万向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总经理办公室主任、万向集团公司发展部总经理、深圳万向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顺发恒业股份公司董事长、万向集团公司资深执行副总裁等职。现任万向董事局董事、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万向资源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

管大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管大源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及失信责任主体或者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陈学军,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研究生。历任万向集团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万向西部开发公司财务总监、总经理,新疆硝石钾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新疆招商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商道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国万向控股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现任万向资源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陈学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陈学军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及失信责任主体或者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非职工监事简历:

张向南,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律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厅副主任、主任;现任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法律顾问兼法律事务部主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向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张向南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及失信责任主体或者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鲁伟鼎,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经济师。曾任万向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董事局执行董事、总裁、首席执行官等职务。现任万向集团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中国万向控股公司董事长、CEO,中国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担任中国企业家协会、中国企业联合会副会长、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主席团主席、中国国际商会副会长、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常委、浙江省工商联副主席等社会职务。

鲁伟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鲁伟鼎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及失信责任主体或者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758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8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为1/3(即1名职工代表监事)。公司已召开第二届二次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联席扩大会议选举韩金鸽女士作为职工代表出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韩金鸽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韩金鸽女士将与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本次选举的职工监事任期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任期一致。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9月12日

职工监事简历

韩金鸽,女,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历任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借款企业部副经理、大公信用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副经理。现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发展(投资)部副经理。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韩金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韩金鸽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及失信责任主体或者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758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9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105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根据公司代理总经理提名,经董事会研究决定,聘任李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一致(李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经审阅李伟先生的个人履历及相关资料,未发现有《公司法》禁止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及相关法规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现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

截至本公告日,李伟先生不持有公司股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出具了独立意见。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2日

李伟副总经理简历

李伟,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博士,研究员。历任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副分局长、分局长、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国核工程副总工程师、国核联队示范工程SPMO总经理、石岛湾核电SPMO总经理、建造中心主任、海外业务部主任、国核联队白龙核电项目执行总经理,国家核电(上海核工院)浙江海岛核电项目总经理。现任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李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李伟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及失信责任主体或者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758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0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周科平,作为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融资性担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本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最近十二个月内,本人、本人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本人最近三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本人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本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包括该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本人在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本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委托该公司董事会将本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四、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五、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六、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七、本人不存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被上市公司提前免职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八、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的其他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声明人郑重声明: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本人在担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做出独立判断,不受该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尽快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本人授权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签署):周科平
2020年9月8日

证券代码:000758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1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谢志华,作为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融资性担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本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最近十二个月内,本人、本人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本人最近三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本人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本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包括该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本人在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本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委托该公司董事会将本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四、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五、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六、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七、本人不存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被上市公司提前免职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八、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的其他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声明人郑重声明: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本人在担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做出独立判断,不受该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尽快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本人授权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签署):谢志华
2020年9月8日

证券代码:000758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2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孙浩,作为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